

#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深圳格兰云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借款的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解决公司资金需求，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通过银行向深圳格兰云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店管理公司”）借款不超过人民币陆仟伍佰万元整（¥65,000,000.00），期限不超过1年，借款利息不超过人民币422.5万元。公司将与银行、酒店管理公司三方签订《人民币委托贷款合同》。

酒店管理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上述借款事项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2015年7月1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深圳格兰云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肖临骏、汪名川、石正林、欧阳昊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王建新、武建设、郭明忠对本议案进行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借款事项进行事前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借款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

### 二、关联方介绍

1、酒店管理公司成立于2004年4月23日，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富路口航空大厦1栋27层07-12号，法定代表人为陈宏良，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800万，主营业务是：酒店管理咨询、策划（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需取得相应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酒店管理软件的开发。

2、股权结构：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持有酒店管理公司100%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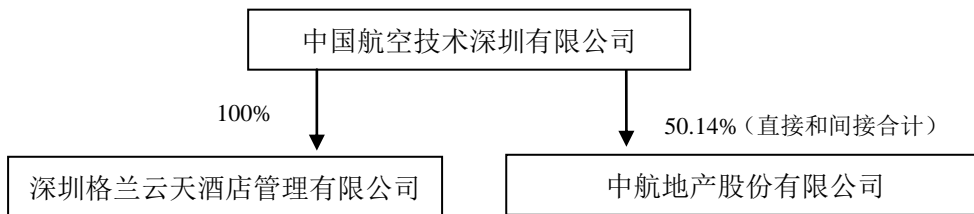
3、关联关系：酒店管理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4、财务状况：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酒店管理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6,585.66 万元，净资产 20,138.48 万元，营业收入 2,511.85 万元，净利润 1,470.54 万元(其中投资收益 1,242.81 万元)。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酒店管理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3,714.65 万元，净资产 20,135.41 万元，营业收入 466.12 万元，净利润-3.07 万元。

5、关联关系图：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介绍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标的为公司向酒店管理公司支付的借款利息。本次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6,500 万元整，期限不超过 1 年，借款利息不超过人民币 422.5 万元整。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依据

交易各方以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为基础，经过协商确定本次借款利率。

五、拟签订的《人民币委托贷款合同》主要内容

1、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陆仟伍佰万元整。

2、贷款用途：本次贷款主要用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

3、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4、计息方式：贷款利息从贷款资金划入借款账户之日起按实际发放金额和实际占用天数计算，每月计息一次，计息日为每月的20日（具体以合同为准）。

5、本金和利息的支付方式：每个计息日支付利息，并于贷款到期日一次性归还全部贷款本金及剩余利息，利随本清。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进行本次借款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拓宽公司的筹资渠道，优

化公司项目开发资金情况，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

#### 七、2015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酒店管理公司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2015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酒店管理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281,972.8元。

#### 八、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王建新、武建设、郭明忠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认为：公司向酒店管理公司借款是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和长期发展；同时，本次借款相关事项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同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做出的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深圳格兰云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的决议。

#### 九、备查文件

- (一)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二)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